

证券代码：301085

证券简称：亚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作出的相关承诺。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指导意见的要求。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

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 2024 年利润分配。

2、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提取任意公积金的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1,691,933.97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173,600.8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22,002,238.93 元，扣除 2023 年度普通股股利 24,180,737.0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117,339,835.02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 269,230,802.80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202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7,339,835.02 元。

3、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库存股后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以本公告披露日的公司总股本 86,775,675 股扣除已回购股本 646,000 股计算，合计派发现金 10,335,561.00 元，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4、（1）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为 10,335,561.00 元。

（2）2024 年度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46,000 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30,543,235.74 元（不含交易费用）。

（3）2024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合计 40,878,796.74 元，占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 148.63%。

5、如果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及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数的原则进行调整。

三、 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335,561.00	24,180,737.00	10,0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504,278.75	77,861,436.87	80,531,469.10
研发投入（元）	30,550,614.91	28,646,297.99	27,178,735.46
营业收入（元）	1,378,661,091.59	1,532,427,759.22	1,459,253,414.7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69,230,802.8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7,339,835.0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4,516,29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1,965,728.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4,516,29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86,375,648.3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1.98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44,516,298.00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为了积极开拓市场，公司需要一定的资金投入，因此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方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资金支出安排、外部融资环境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的前提下拟定的，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等，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同时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规划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2,931.26 万元、2,000.00 万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49%、0.95%，均低于 50%。

四、备查文件

- 1、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 3、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5]第 1-03971 号）。

特此公告。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